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兴电力”或“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真实、准确和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预计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6,068.55万元，已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997.92	3,131.4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70.63	-991.1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0	0
四、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0	0
五、商誉减值损失	0	0
合计	6,068.55	2,140.29

上述计提减值数据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金额为准。

（一）坏账损失：4,997.92万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除单独测试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以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2、单项金额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情形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根据可变现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二）存货跌价损失：1,070.63 万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1、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可变现净值，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二、本次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经过公司财务中心初步核算，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6,068.55 万元，考虑所得税影响后，预计将减少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5,065.42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后续，公司将通过加强商务管理、应收账款催讨、诉讼等措施，提高应收账

款回收，降低坏账率。

三、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董事会同意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四、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和公允的反映了公司的资产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在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备查文件

- 1、海兴电力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海兴电力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海兴电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1日